

附件：

臺中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專業成長活動計畫

〈1-4-31〉SOIL 教學心法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臺中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貳、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十二年國教總綱中核心素養提出了三大面向，其中「溝通互動」的「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項目之一：「具備理解及使用語言、文字、數理、肢體及藝術等各種符號進行表達、溝通及互動，並能瞭解與同理他人，應用在日常生活及工作上。」因此教師教學對於學生如何掌握於領域學習成果展現的各類表徵，以及各類表徵之間的轉化，引導學生發展出團隊共同、特有的肢體語言或符號，做為工具，營造彼此間優質的溝通表達與良性互動的機制，教師理解的學習心智模式與創新教學能力的提升，與教師的專業成長與多元教學能力就更顯得重要。

落實十二年國教總綱-核心素養三大面向中的「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真正培養學生帶得走的能力，透過認識 SOIL 教學心法，了解學生學習大腦運作模式，以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能力，將有助益於教師的課程設計及與教學。

參、計畫目標

- 一、培養教師理解大腦運作模式，提昇教師的教學訊息設計能力，進而運用於創新教學。
- 二、透過討論與實作培養教師對 SOIL 教學心法的方法與哲學之理解，並於研習期間進行分組課程設計、教案發表與交流。
- 三、培養教師對訊息的選取(Selection)、組織(Organization)、整合(Integration)、學習(Learning)能力，理解學生的學習難處，有效增進老師教學展演和引導的功力，調整教學訊息的傳遞，使學生實踐「未來想像」之目的。

肆、預期成效

- 一、藉由教師理解大腦運作模式，提昇教師的教學訊息設計能力，強化教師創新教學策略，活化教學的品質。
- 二、整合教學與學習理論，引進 SOIL 教學心法課程設計模式，活化教學情境，讓教師的教學活動能更生動活潑，提升孩子的學習動機與成效。
- 三、透過討論、回饋、反思，培養教師思辯能力，進而活化教學與培養學生思辯能力，提升教師課程設計的專業提升。

伍、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中市霧峰國小、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台中市教師會
- 四、協辦單位：南區國光國小

陸、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辦理時間：110 年 09 月 04 日（六）（08：30～16：30）計 6 小時
- 二、研習地點：臺中市南區國光國小共備教室

柒、參加對象與人數：

臺中市國中小教師 60 名。

捌、實施方式：

研習內容（課程表）

110 年 09 月 04 日（星期六） 地點：南區國光國小 共備教室

時間	研習內容	主持/主講	備 註
08:30-08:50	報 到	會務人員	
09:00-09:10	開場	洪維彬 理事長	
09:10-12:00	SOIL心法初階認識 1、大腦的機制如何學習與理解。 2、根據大腦的機制判斷現場教學設計出現什麼問題。 3、根據SOIL認知歷程，歸納出四個教學訊息設計原則(選取、組織、整合、學習)，並說明這些原則如何應用在教學實務上。	李俊儀教授 (國立台北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助理講師2人 (內聘)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6:00	SOIL心法進階 運用SOIL心法之結構、脈絡、引導實務與研討	李俊儀教授 (國立台北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助理講師2人 (內聘)
16:00-16:20	綜合座談	洪維彬 理事長	

玖、報名方式：

參加人員請於辦理日期前 3 天到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完成研習報名登錄。

壹拾、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補助支應。

壹拾壹、著作權歸屬及利用規範：

講綱及成果授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公告於「臺中市精進教學計畫－成效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http://innovative.tc.edu.tw/>)，同意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讀、下載或列印。

壹拾貳、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出席參加。
- 二、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已報名者無故缺席，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 三、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壹拾參、考核：

- 一、本計畫辦理完畢，將成果（含講綱、出產之教材、問卷調查結果等）彙整於「臺中市精進教學計畫－成效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http://innovative.tc.edu.tw/>)，供全市教師參考利用。
- 二、辦理本計畫順利完成之相關有功人員，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暨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辦理敘獎。

壹拾肆、本計畫經教育部審查通過並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